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019年1月11日，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19年1月5日公司向9名董事传真或直接送达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审议的议案、表决表，至2019年1月11日，公司收到了9份议案表决表，分别是董事长丁治平，董事王炜、梁月林、李润起、刘健翔、王金秋，独立董事邓峰、胡本源、徐世美。会议召开的程序、参加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调整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2011年3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确定后，截止目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一直未进行调整。近年随着物价上升及地区平均工资水平上涨，期间公司对员工薪酬两次上调时均未考虑高管人员调薪。2018年公司在经营团队的带领下，整体经营管理取得了显著成绩，为进一步调动经营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为股东和公司价值最大化做出积极贡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调整如下：常务副总经理为60万元/年，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45万元/年，本次薪酬方案调整于2019年1月起实施。除上述经营层部分岗位薪酬进行调整外，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薪酬保持不变。

本议案经表决，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2 日